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深交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2016 年度，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989 号）核准，向浙江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和高王伟先生定向增发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5,502,958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6.9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99,999,990.20 元，坐扣承销费和部分保荐费等 11,999,999.8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87,999,990.40 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等其他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85,316,681.7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253 号）。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结余情况

2016 年 6 月 30 日，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587,999,990.40 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期项目投入金额为 12,172,872.08 元，无支付上市费用金额，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354,499.83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 7.00 元，本期未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未收回上期投入理财产品。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累计项目投入金额为 400,768,563.00 元，分别为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项目投入 257,306,500.00 元，投入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99,809,900.00 元，用于项目投资 43,652,163.00 元，用于支付上市费用 2,683,308.70 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10,327,542.17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 1,289.20 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0 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4,874,371.67 元，实际可用余额为 194,874,371.67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监管。

2016 年 7 月，公司与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296069010018800013857；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11016469088002；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8110801013900564761，用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三个募集资金专户中的金额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备注
交通银行嘉兴海宁支行	296069010018800013857	32,840.74	募集资金专户
平安银行嘉兴海宁支行	11016469088002	10,387,384.75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嘉兴海宁支行	8110801013900564761	34,454,146.18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44,874,371.67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公司年产 4 万吨车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技改项目投资总额为 39,800.00 万元，

公司以自筹资金实际已经投入 305,116,407.74 元，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对该项目已累计先期投入 47,809,907.74 元，该部分资金不计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

经公司 2016 年 7 月 1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5,730.65 万元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无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6年7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累计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滚动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银行为绍兴银行嘉兴海宁小微企业专营支行，账号0943001762739700010。购买明细：1、产品名称“金兰花-尊享创盈”2016年第39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代码：ZXCY1639357），金额15,000万元，期限2016.7.21至2017.7.13，年化收益率3.6%；2、产品名称“金兰花-尊享创盈”2016年第38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代码：ZXCY1638182），金额5,000万元，期限2016.7.21至2017.1.19，年化收益率3.4%。2017年1月19日，“金兰花-尊享创盈”2016年第38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代码：ZXCY1638182）已经到期，共收回本息50,847,671.23元。2017年7月14日，“金兰花-尊享创盈”2016年第39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代码：ZXCY1639357）已经到期，共收回本息155,281,643.84元。按照《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符合规定的日期和限额内，购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理财产品，账号：3350020210121800005011，产品名称“浙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专属理财1号166天型Z117166001”金额3,000万元，期限2017年1月22日至2017年7月7日，年化收益率4.1%。2017年7月10日，理财产品“浙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专属理财1号166天型Z117166001”到期，共收回本息30,559,397.26元。

2017年7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最高额度为15,000万元人民币，累计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累计交易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银行为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产品简码TGG170694，金额15,000万元，期限2017.7.19至2017.12.28，年化收益率4.18%。2017.12.28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

款（挂钩利率），产品简码TGG170694已经到期，共收回本息152,782,849.32元。按照《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符合规定的日期和限额内，购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产品简码TGG171639，金额15,000万元，期限2017.12.29至2018.7.9，共计192天，年化收益率4.70%。

（五）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2018年6月30日，年产4万吨车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技改项目已建设完工，部份项目尾款没有付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经完成；智能试验工厂项目正在实施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去向

截至2018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194,874,371.67元，其中：1、实施现金管理购买保本理财产品150,000,000.00元；2、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的款项有交通银行嘉兴海宁支行32,840.74元，平安银行嘉兴海宁支行10,387,384.75元，中信银行嘉兴海宁支行34,454,146.18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实际可继续投入“智能试验工厂项目和年产4万吨车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技改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94,874,371.67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未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涉及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完整，未发生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6日

附件一

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018年1-6月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8,531.6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17.2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076.8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智能试验工厂项目	否[注3]	15,000.00	15,000.00	951.82	2750.34	18.34%		[注2]	不适用	否
2. 年产4万吨车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技改项目	否[注3]	35,019.01	35,019.01	265.47	27,345.53	78.09%	2016.7	3,522.98	[注1]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980.99	9,980.99		9,980.9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0,000.00	60,000.00	1,217.29	40,076.86					
超募资金投向										
无超募资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4 万吨车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技改项目已于 2016 年 7 月投产，因车用丝产品尚在逐步取得客户认证过程中，实际生产尚有普通丝产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 3]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注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公司年产 4 万吨车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技改项目投资总额为 39,800.00 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实际已经投入 30,511.64 万元。经公司 2016 年 7 月 1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5,730.65 万元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p>2016 年 7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累计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滚动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银行为绍兴银行嘉兴海宁小微企业专营支行，账号 0943001762739700010。明细：1、产品名称“金兰花-尊享创盈”2016 年第 39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代码：ZXCYP1639357），金额 15,000 万元，期限 2016.7.21 至 2017.7.13，年化收益率 3.6%；2、产品名称“金兰花-尊享创盈”2016 年第 38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代码：ZXCYP1638182），金额 5,000 万元，期限 2016.7.21 至 2017.1.19，年化收益率 3.4%。2017 年 1 月 19 日，“金兰花-尊享创盈”2016 年第 38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代码：ZXCYP1638182）已经到期，共收回本息 50,847,671.23 元。2017 年 7 月 14 日，“金兰花-尊享创盈”2016 年第 39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代码：ZXCYP1639357）已经到期，共收回本息 155,281,643.84 元。</p> <p>按照《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符合规定的日期和限额内，购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理财产品，账号：3350020210121800005011，产品名称“浙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专属理财 1 号 166 天型 Z117166001”金额 3000 万元，期限 2017.1.22 至 2017.7.7，年化收益率 4.1%。2017 年 7 月 10 日，理财</p>									

	<p>产品“浙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专属理财1号166天型Z117166001”到期，共收回本息30,559,397.26元。2017年7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最高额度为15,000万元人民币，累计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累计交易额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银行为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产品简码TGG170694，金额15,000万元，期限2017.7.19至2017.12.28，年化收益率4.18%。2017.12.28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简码TGG170694已经到期，共收回本息152,782,849.32元。按照《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符合规定的日期和限额内，购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产品简码TGG171639，金额15,000万元，期限2017.12.29至2018.7.9，共计192天，年化收益率4.70%。</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注3]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8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194,874,371.67元，其中实施现金管理购买保本理财产品150,000,000.00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的款项有交通银行嘉兴海宁支行32,840.74元，平安银行嘉兴海宁支行10,387,384.75元，中信银行嘉兴海宁支行34,454,146.18元。实际可继续投入“智能试验工厂项目和年产4万吨车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技改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94,874,371.67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涉及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完整，未发生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注1]：年产4万吨车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技改项目于2016年7月投产，因车用丝产品尚在逐步取得客户认证过程中，实际生产尚有普通丝产品，故效益未达预期。

[注2]：智能试验工厂项目属研发类项目，不直接产生规模化经济效益。

[注3]：根据2018年7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7月26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终止或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为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经营效益，终止实施“智能试验工厂项目”，并对“年产四万吨车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技改项目”进行结项。截至2018年7月31日，以上两个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共计19,875.8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益、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结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出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三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于2018年7月31日办理完成注销。